

关于举办“2018年度上海市注册城乡规划师继续教育 培训（第一期）”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不断提高城乡规划行业专业技术人员的执业水平，使注册城乡规划师的知识和技能不断得到更新、补充、拓展和提高，以完善其知识结构，保证达到一名合格的注册城乡规划师水准。根据上海市城市规划行业协会年度计划安排，本协会与同济大学、上海市城市规划进修学院定于2018年6月6、7、8、9日举办“2018年度上海市注册城乡规划师继续教育培训（第一期）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日期

培训日期：6月6、7、8、9日，共4天。

上课时间：上午，09:00-12:10；下午，13:30-16:10。

其中，6月6日上午8:30报到。

二、培训地点

同济大学(四平路校区)逸夫楼一楼报告厅，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1239号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注册城乡规划师。

四、培训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上海市城市规划行业协会 同济大学

承办单位：上海市城市规划进修学院

协办单位：上海同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

五、培训内容（课程计划及师资安排）

1. 题目：上海新一轮总规，授课老师：廖志强
2. 题目：《城市街道设计导则》解读，授课老师：胡晓忠
3. 题目：村镇规划/郊野单元规划，授课老师：孙珊
4. 题目：城乡规划建设项目管理，授课老师：夏建忠
5. 题目：乡村振兴工作法，授课老师：杨贵庆
6. 题目：城市总体规划实施评估，授课老师：张尚武
7. 题目：公共政策视角下的城市设计控制，授课老师：唐子来
8. 题目：面向未来的城市交通规划，授课老师：杨东援
9. 题目：面向实施的城市风貌导则，授课老师：戴慎志
10. 题目：城市与交通双空间协调耦合规划，授课老师：马强
11. 题目：新形势下的风貌保护，授课老师：戴明
12. 题目：不动产登记，授课老师：宋唯

六、培训规模及学时

1. 培训规模：400 人；
2. 培训学时：24（必修课学时）。

七、报名方式

请各有关单位接到通知后，组织本单位注册城乡规划师按照中国城市规划协会继续教育系统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acp.org.cn/>）报名的相关要求，进行在线报名。

八、培训费用及缴费方式

1. 培训费用：1200 元/人；

2. 缴费方式：在线报名成功后，请务必于 6 月 6 日之前将培训费汇至上海市城市规划进修学院学杂费存取专户。（注：本次培训费只接收汇款形式，汇款时请务必于备注栏注明：单位全称、姓名（如人员姓名较多，可于凭证空白处另行注明））

帐户名：上海市城市规划进修学院学杂费存取专户

账 号：98300155260001634

开户行：浦发银行徐汇支行

3. 发票领取：本次培训仅提供“上海增值税普通发票”。

如需发票，请参加培训人员务必于报到时携带纸质汇款凭证并领取费用收据，使用可识别的规范字体于收据回执中注明需开发票的单位全称、纳税人识别号等基本信息，培训结束后上交收据回执，除特殊情况外，发票将统一开至其所在单位名下。经本人或所在单位确认无误的开票信息，一经领取，概不更换。

九、其他要求

1. 继续教育培训必须本人参加，否则不计入继续教育学时；

2. 培训时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。每堂课需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提前 10 分钟签到入场，过后不补；

3. 参加培训人员需佩戴听课证，培训期间实行点名制度，不得无故缺课、迟到、早退，发现缺课、代替上课的均视为无效。

十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陈智懿

联系电话：021-64271866-329、18918661582



上海市城市规划行业协会

2018年5月15日